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2023年春季课后延时服务收费明细公示

根据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市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性收费标准和有关事项的通知》（泉发改【2023】148号）的精神，现就2023年春季课后服务收费情况公示如下，请家长和社会给与监督。

一、收费标准：

课后服务费标准：每课时收费标准 1.8 元/生。

二、收费明细：

班级	人数	总课时数（节）	总收费（元）
一年一班	49	2424	4363.20
一年二班	49	3093	5567.40
一年三班	49	2716	4888.80
一年四班	49	2430	4374.00
二年一班	48	2431	4375.80
二年二班	47	3234	5821.20
二年三班	48	2455	4419.00
二年四班	47	2464	4435.20

班级	人数	总课时数(节)	总收费(元)
二年五班	48	3092	5565.60
三年一班	54	2633	4739.40
三年二班	55	2826	5086.80
三年三班	55	2160	3888.00
三年四班	55	2314	4165.20
四年一班	54	2530	4554.00
四年二班	55	2250	4050.00
四年三班	55	2107	3792.60
四年四班	54	1648	2966.40
五年一班	54	1808	3254.40
五年二班	54	3338	6008.40
五年三班	55	1712	3081.60
五年四班	55	2069	3724.20
六年一班	50	1249	2248.20
六年二班	49	1184	2131.20
六年三班	49	1281	2305.80
六年四班	48	1055	1899.00
合计：人民币壹拾万零壹仟柒佰零伍元肆角整			101705.40

三、监督电话：

1. 12315 2. 22196525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2023年6月29日

